

《太平經》本經“是”字用法分析

朱 力

古代漢語中，“是”字主要有三個意義：一、正確，與“非”相對。二、指示代詞，這，這個，這樣。此時，還有一種特殊用法是“是”作為一個語素與“以”、“故”、“於”等組合成複合詞，相當於“因此”、“於是”。三、判斷詞，也叫係詞。

學術界對於“是”作為判斷詞究竟始於何時的爭論持續了很久，並形成兩種意見，一種認為始於“西漢末，東漢初”^①；另一種認為在先秦“是”已開始作為判斷詞了^②。我們傾向於“是”在先秦時就已經作為判斷詞使用，祇是到了東漢以後用例纔逐漸增多。東漢道教文獻《太平經》比較接近當時的口語，用語通俗淺顯，保存了很多當時的語言原貌，所以我們擬對其中“是”字的用法做一個窮盡的調查和分析，從而考察“是”字在這一時期的用法和主要特點。

《太平經》本經正文中，“是”字共出現 1240 次。作為指示代詞共出現 1050 次，其中，以語素形式出現 219 次；表示“正確”共出現 111 次；作為判斷詞共出現 79 次^③。

一 “是”字表示正確，與“非”相對

《說文解字·是部》：“是，直也。从日正。”這就是“是”的本意，表示正確，正確的，與“非”相對。主要是作形容詞用，

也作動詞使用。

例如：

(1) 今真人說尚如此，俗人冥冥是也，失天法明矣。（卷 36）

(2) 愚者盡凶，是也，以其守學之以惡業也。（卷 92）

(3) 嚮不但當相隨，老者去，少者長，各以其年命窮變化，比若天地開闢以來，人形變化不同是也。（卷 92）

在具體的語言環境裏，有些“是”有了意動用法，意思是“認為……正確，肯定，贊同”，全文共出現 4 次。

例如：

(4) 吾是所言，以戒真人，不失之也。（卷 42）

(5) 常以月盡朔旦見對於天、主正理陰陽、是尊卑之神吏，魂魄爲之愁，至滅乃已。（卷 96）

(6) 神宅所居，動觀人所爲，不自是，知有及，當相承事，去禍就福，不宜有小不稱天心也。（卷 112）

(7) 不當是善行孝順之人邪？（卷 114）

二 “是”字用作指示代詞

“是”在古代漢語中，主要用法是作指示代詞。據有人統計，《孟子》中共出現“是”字 255 次，除去 6 個來自引文，其餘 249 次，作指示代詞使用出現了 210 次^④。“《論語》中‘是’字出現 58 次，作指示代詞 42 例……作判斷詞 2 例。”^⑤“是”字用作指示代詞，表示近指，通常指示或代替上文已經出現的事物和現象。從詞彙意義上講，可以指代人、事物、時間、處所等，多數時候可以用“此”進行替換，或在上文中找到被指代的人或事物，翻譯爲“這”、“這個”、“這樣”。它所指代的對象，或是前面的一段話或句子，或指代前面句子中的一個詞組或詞。從語法

功能來看，“是”在句中可以充當主語、謂語、賓語、定語、兼語等。除了充當定語時僅有指示作用而外，其他情況都具有指示和稱代兩種作用。還有一個特殊用法是作為一個語素與“以”、“故”、“於”等組合成複合詞，相當於“因此”、“於是”。

1. 作主語，共 443 次。“是”字作主語在《太平經》中出現得比較多，指代上文已經提到過的人或事物。我們發現，如果“是”與其後面的名詞短語之間有副詞，“是”字則是指示代詞作主語。

例如：

(8) 慎吾書言，以示凡人，無肯復去女者也，是則且應天地之法也，一男者得二女也。(卷 35)

(9) 是令盡有者，其道德悉及之，德所及者能制之，故盡善，萬物都蒙其道德，故平平也。(卷 66)

2. 作謂語，共 14 次。指示代詞“是”作謂語時，其前面多有副詞修飾，且後面沒有謂語。《太平經》中出現的可以修飾謂語“是”的副詞有“真”、“固”、“正”、“故”、“獨”、“悉”。

例如：

(10) 其常不達，信其愚心，固是也。(卷 47)

前面沒有副詞的，如：

(11) 吾是但舉網見始，天下之事皆然矣。(卷 42)

還有一處比較特殊，前面有兩個副詞：

(12) 凡吾為文，皆如此矣，非獨是也。(卷 92)

3. 作定語，共 147 次。“是”作定語，修飾限制名詞中心語，表示近指。例如：

(13) 故是天洞明照心之鏡也，不失銖分，以明吏民治行。(卷 48)

(14) 廣從萬里，恐財用固固常痛苦少也，不能記是₁其國多少之名字也。(卷 93)

4. 作賓語，共 220 次。其中作動詞賓語 128 次，作介詞賓語 92 次。《太平經》中“是”字作賓語，可出現在“聞”、“言”、“見”、“從”、“行”、“冤”、“知”、“憂”、“念”、“問”、“爲”、“受”、“難”、“在”、“怨”、“考”、“名”、“責”、“及”、“有”、“用”、“明”、“見”、“教”、“承負”、“緣”、“有”、“坐”等動詞後面。

例如：

(15) 一氣不和，輒有不是者，故不能悉和陰陽而平其治也。(卷 42)

(16) 行，去，夫上德之君，天自使有聖心，且緣是自有善意，自有善令。(卷 86)

(17) 令至道德辭不得通達者，悉坐是。(卷 91)

(18) 天下悉邪，不能自知，帝王一人，雖有萬人之德，獨能如是何？(卷 37)

“是”作介詞賓語，出現在介詞“爲”、“於”、“以”、“自”之後。

例如：

(19) 子於是言者，更愚，略冥冥無知。(卷 93)

(20) 故此書直爲是出也。(卷 37)

(21) 上士因是乃至度世，中士至於無爲，下士至於平。(卷 92)

5、作兼語，《太平經》中共出現 7 次，這 7 次中，第二個動詞都是“爲”。

例如：

(22) 愚人或輕易忽然，不知是爲大過也。(卷 45)

(23) 子何以言是爲天命乎？(卷 93)

(24) 而民臣自下共爲凶惡之行，得天地灾者，反以還罪責其君，百姓愁苦，於是猾吏亦復共上責於天，名是爲民

臣共作反逆，罪不除也。(卷 96)

6. 作爲一個語素與“故”、“以”、“於”等組合成複合詞“是故”、“是以”、“於是”，相當於現代漢語的“因此”、“於是”。這種用法在《太平經》中共出現 219 次，其中“是故”196 次，“是以”21 次，“於是”2 次。特別要注意的是將“於是”中的語素“是”和作介詞賓語的“是”相區別。

例如：

(25) 於是災變怪便心，不復示勸人也。(卷 43)

(26) 而民臣自下共爲凶惡之行，得天地災者，反以還罪責其君，百姓愁苦，於是猾吏亦復共上責於天，名是爲民臣共作反逆，罪不除也。(卷 96)

例(25)、(26)中的兩個“於是”相當於現代漢語的“於是”，它們與例(27)中的“於是”意義不一致：

(27) 真人於是殊爲愚，學吾書文，多固固未解邪？(卷 96)

《太平經》中出現的“於是”中“是”字主要是充當介詞“於”的賓語。

三 “是”字用作判斷詞

判斷詞也叫係詞，用於斷定主語所代表的人或事物等於什麼，具有什麼屬性或屬於什麼範圍。在判斷詞前面可以有副詞“乃”、“即”、“迺”、“比”、“亦”、“正”、“竟”、“同”、“極”、“盡”等，也可以沒有副詞。判斷句的主語和謂語都可以承前或蒙後省略。“是”作判斷詞與其他用法的根本區別就在於它要聯繫主項和謂項，並對他們有所斷定。

例如：

(28) 一者，正是其施和洞洞之時也，已愛施者，反當

象天數，十月乃出，故數終於十，故一者乘十。(卷 93)

(29) 故一者，迺象天也；二者，迺象地也；人者，乃是天地之子，故當象其父母。(卷 35)

(30) 子今樂知天地之常法、陰陽之明證，此即是也。(卷 44)

(31) 今天雨雪，同是其施化之道，見可觀，而言陽施精微不可觀乎？(卷 119)

前無副詞的：

(32) 此者，是吾書上首一大界也，恐俗人積愚迷惑日久，不信吾文，故教示，使與古今守一之文合之，以類相從，乃以相證明也。(卷 96)

(33) 萬物須雨而生，是其飲食也。(卷 36)

(34) 右是學者得失訣。(卷 70)

(35) 子尚忽然，夫俗人懷冤結而死是也，誠窮乎！(卷 67)

《太平經》中“是”字判斷句共四種句式：

A. 主語 + 者 + 是 + 賓語 + 也，共 10 例，佔 12.7%；

B. 主語 + 者 + 是 + 賓語，共 2 例，佔 2.5%；

C. 主語 + 是 + 賓語 + 也，共 54 例，佔 68.4%；

D. 主語 + 是 + 賓語，共 13 例，佔 16.4%。

可見“是”的出現取代了語氣詞“者”，但“是”還未完全擺脫語氣詞“也”，單獨承擔表示判斷的職能；文中沒有出現“主語 + 是 + 賓語 + 其他語氣詞”的句子。這些現象說明“是”字作判斷詞的用法雖出現得比較早，但是在《太平經》成書時，仍然沒有發展成熟。

〔注釋〕

①見王力《漢語史稿》，中華書局，1980年。

②見趙立哲《秦漢間的係詞“是”》，載《中國語文》1957年，第2期。見史存直《漢語語法史綱要》，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，1986年。

③《太平經》正文，以俞理明先生所著《太平經正讀》（巴蜀書社，2001年）一書中所整理的為準。本文的討論不涉及《太平經鈔》的內容以及輯佚和注釋的部分。

④見賈齊華《孟子中“是”字的研究》，載《信陽師範學院學報》，1987年，第1期。《人大復印資料·語言文字學》1987年，第5期轉載。

⑤見吳燕《論語中“是”字的用法》，載《玉溪師專學報》（社科版），1988年，第3期。

（朱力 四川大學中文系 2002 級漢語史專業碩士生 郵編 610064）